

已施工

南 宁 市 政 府 采 购

南宁市第三中学初中部青秀校区教室及多功能教室 改造、五象校区教室改造合同 (2 分标)

采购项目编号： NNZC2026-C2-990575-GXYZ

采购计划编号： NNZC[2026]3626 号-001

采购人： 南宁市第三中学

成交供应商： 广西长正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南宁市第三中学

承包人（全称）：广西长正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南宁市第三中学初中部青秀校区教室及多功能教室改造、五象校区教室改造（2分标（2026年南宁市第三中学初中部五象校区拆改教室项目））

工程地点：南宁市第三中学初中部五象校区

建筑规模：本分标为2026年南宁市第三中学初中部五象校区拆改教室项目。具体内容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所包含的内容。

资金来源：财政性资金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本分标为2026年南宁市第三中学初中部五象校区拆改教室项目。具体内容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所包含的内容。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6年8月5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6年8月29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25日历日。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达到国家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五、合同价款

本合同采用固定综合单价方式，合同金额为：人民币贰拾肆万捌仟零捌元壹角叁分（¥248008.13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 1、本合同协议书
- 2、成交通知书
- 3、响应文件及其附件

- 4、本合同专用条款
- 5、本合同通用条款
- 6、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7、工程量清单
- 8、其他合同文件：

双方有关工程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七、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定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九、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十、合同生效

- 1、合同订立时间：2026 年 8 月 4 日。
- 2、合同订立地点：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
- 3、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双方单位公章后生效。
- 4、本合同一式伍份，正本贰份、副本叁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南宁市第三中学(公章)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账 号：

邮政编码：

承包人：广西长正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公章)

住 所：南宁市良庆区太沙田德政路 66 号

2 栋 1 单元 101 号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771-4512045

传 真：0771-4512045

开户银行：广西北部湾银行南宁市良庆支行

账 号：8000 9219 2800 018

邮政编码：530219